

巡察通告

按照宁波市委统一部署，市委第五巡察组于2024年3月19日开始，对市档案馆进行为期两个月半的巡察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巡察对象及监督重点

巡察主要对象：市档案馆领导班子及成员，上轮巡察以来调离、退休、退居二线的原领导班子成员，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主管人、财、物等重要岗位领导干部有关情况反映，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。

巡察监督重点：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、省委部署、市委要求情况；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；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情况；聚焦巡视巡察、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。

二、巡察组成员

李刚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组长
茅黎泓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副组长
孙亚芳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副局长级巡察专员
王志龙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副局长级巡察专员
孙斌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干部（联络员）
胡泓晖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干部
汪锡超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干部
陆海斌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干部
朱光亚 宁波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干部

三、巡察组联系方式

巡察期间，干部群众对巡察工作、巡察对象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与巡察组联系。巡察组在市档案馆一楼西南侧楼梯间放置巡察意见箱，意见箱由巡察组专人负责开启。欢迎您通过巡察意见箱反映与巡察工作相关的问题和意见建议。其它联系方式：

- ①邮政信箱：浙江省宁波市 A115 号专用信箱（请注明：市委第五巡察组收）；
- ②电子邮箱：nbxunshizu05@163.com；
- ③联系电话：13968247049（工作日上午9：00-12：00；下午14：00-17：30）。

中共宁波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3月13日